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7〕126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计发“太极森林银行”2016年投资收益 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工会：

根据“太极森林银行”协议约定，现将2016年投资收益支付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本次收益的发放计算时间：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。

2、收益标准：以2016年度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.35%（含税）计算。

3、本次收益的发放工作由各单位工会初审造表，报资产管理公司审核再报涪陵药厂财务部复核，经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审核后，授权集团工会分管领导陈（建

国)总终审,最后由各单位工会负责领取发放。费用由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承担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7年6月16日印发

拟稿: 杭琴

校核: 刘逸
